

# 安溪县民政局文件

## 安溪县民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域内各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的通知

安溪县各社会组织：

根据民政部《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机制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安政办〔2016〕81号）《关于印发安溪县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审改办〔2017〕18号）有关要求，为做好2024年安溪县县域内各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检查目的

通过随机抽查的科学方法和信息化手段，转变社会组织监管方式，提升监管效能，切实解决社会组织执法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减少和杜绝不作为、乱作为现象，营造公平竞争的社会组织发展环境，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 二、检查内容

按照《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规定，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年度报告、信息公开、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等情况，也可以结合实际情况确定其他检查内容。属于行业协会商会的，还

将重点检查是否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管理的意见》（发改经体〔2017〕1999号）规定以及《泉州市民政局关于深入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的通知》（泉民管〔2022〕13号）有关文件要求的事项。同时，查看2023年度年报情况。

具体检查内容详见《2024年安溪县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情况记录表》（附件3）。

### 三、方法步骤

#### （一）随机确定检查人员和被检查对象

1、随机抽取时间：9月18日

2、随机抽取办法：

（1）检查人员：执法人员采用摇号方式从《行政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附件1）中随机抽取。

（2）被检查对象：

①社会团体：采用电脑软件生成摇号方式从《安溪县公安局随机抽查市场主体名录库》（附件2）中按5%比例随机抽取。②民办非企业单位：采用电脑软件生成摇号方式从《安溪县公安局随机抽查市场主体名录库》（附件2）的219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中按5%比例随机抽取。其中，安溪县委爱慧自闭症康复中心、安溪县委爱慧日间照料托养中心、安溪星辰儿童自闭症康复中心、安溪县委爱福利养老院、安溪县委卓言儿童康复中心、安溪县委明爱福利养老院、安溪县委和兴医院老年医疗养护中心、安溪县委清水文化旅游发展基金会这7家为必检对象。

#### （二）开展检查

1、检查时间：9月23日至11月10日

2、检查方式：执法人员根据抽签结果，两人一组，实地检查相关社会组织，填写《2024年安溪县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情

况记录表》（附件3），对可以现场整改的问题，当场指出要求整改。

### （三）督促整改

- 1、整改时间：11月11日至12月11日
- 2、整改方式：根据检查结果，要求限期整改。

### （四）向社会公布

- 1、公布时间：12月31日前
- 2、公布方式：检查情况、被检查的社会组织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将在安溪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布。

## 四、要求

（一）要严格执行有关社会组织法律法规规章，严格按照执法程序，切实做到严格规范文明执法。

（二）要坚持公开透明，做到随机抽查事项、制度、过程、结果四公开。

（三）被检社会组织要高度重视，结合当前新冠疫情防控实际，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并做好汇报和相关材料准备。检查时，社会组织负责人及相关人员要在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并按规定上报整改落实情况。

附件：1、2024年安溪县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行政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 2、2024年安溪县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主体名录库
- 3、2024年安溪县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情况记录表





---

抄送：各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

---